

中国石油抚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罗台山矿泉水厂
开采方案

评审意见书

抚规划（开）审字〔2026〕C001号

抚顺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六日

申报单位:中国石油抚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联系人:张舒

申报日期:2025年12月

编制单位:东北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齐书林

方案主编人:彭晓涛 路小宇

编制完成日期:2025年12月

审查单位:抚顺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评审专家:冯东向 邢军 刘砚青 于金辉 唐国伟

初审日期:2025年12月29日—12月31日

复审日期:2026年1月8日—1月15日

中国石油抚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罗台山矿泉水厂

开采方案评审意见书

为办理采矿权延续、缩小开采区域，中国石油抚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委托东北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国石油抚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罗台山矿泉水厂开采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根据《自然源部关于进一步完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登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3〕4号)、《自然资源部关于深化矿产资源管理改革若干事项的意见》(自然资规〔2023〕6号)、《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衔接过渡期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政务服务有关事项的公告》(辽宁省自然资源厅公告2025年第27号)和《关于加强矿产资源管理若干事项的通知》(辽自然资规〔2023〕1号)等有关文件要求，抚顺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织业内相关专家对《方案》进行了评审。专家组经讨论质询，形成如下意见。

一、方案基本情况

1. 矿区地理位置

中国石油抚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罗台山矿泉水厂行政区划隶属于抚顺市东洲区。矿区紧邻XXXX主干道，东临XXX水库，南接XX街道，西隔XX桥与XXXX相望，北与XX街道隔河相邻，距离抚顺市中心XX.X公里，距辽中环线高速X公里、沈吉高速X.X公里、与国道202线最近距离仅X.X公里，交通十分便利。

2. 证载信息

抚顺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实业总公司罗台山矿泉水厂现采矿许可证信息如下：采矿许可证编号：C2100002009038120009561；采矿权人：抚顺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实业总公司罗台山矿泉水厂；地址：抚顺市东洲区萨尔浒南路 2 号；矿山名称：抚顺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实业总公司罗台山矿泉水厂；经济类型：国有企业；开采矿种：矿泉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X.X 万 t/a；矿区面积：X.XXXX 平方公里；有效期限：贰年零伍月 2016 年 7 月 29 日～2019 年 2 月 28 日；矿区范围共由 X 个拐点圈定，开采深度：由+XXXm 至+XXm 标高。

3. 勘查区周边情况

拟申请开采区域原矿区范围 1 号拐点位于大伙房水库二级保护区内，缩界后距保护区 XX 米。矿泉水厂周边 XXX 米内无居民点，无需要保护的高压线。距最近的房身沟居民点 XXX 米，距果山路 XXX 米，距罗台山大酒店 XXX 米。矿泉水厂周边 X 公里范围内有三慧寺、王果山、萨尔浒风景名胜区、大伙房水库风景区、抚顺红枫林景区等景点。距离罗台山矿泉水厂最近的矿山是抚顺西露天矿，位于矿泉水厂西北方向，直线距离约 XX～XX 公里。

4. 矿山现状条件

1996 年 6 月该矿泉水经辽宁省矿泉水鉴定委员会评审通过，由辽宁省国土资源厅下发天然矿泉水鉴定证书，定名该矿为偏硅酸—锶复合型饮用天然矿泉水，并办理了采矿许可证书；2016 年

1月，由辽宁省第二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大队提交了《抚顺市东洲区罗台山矿泉水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罗台山矿泉水锶含量 0.56mg/L ，偏硅酸含量 27.76mg/L ，确定罗台山矿泉水可开采资源量为 $75.08\text{m}^3/\text{d}$ ，储量级别122b，该报告于2016年3月3日通过辽宁省国土资源评审备案，评审备案号为：辽国资储备字[2016]025号。2025年12月，由东北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编制了《辽宁省抚顺市东洲区罗台山饮用天然矿泉水资源储量核实报告》，核实允许开采量（涌水量的80%）为 $67\text{m}^3/\text{d}$ （ $2.45\text{万 m}^3/\text{a}$ ），地下水允许开采量评价级别为A级；储量核实水质分析结果：偏硅酸（ 34.32mg/L ）、锶（ 0.4036mg/L ）达到《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GB8537-2018）的界限指标，报告于2025年12月17日通过评审备案，备案单位为抚顺市自然资源局，备案文号为抚自然资储备字[2025]003号。矿山于2012年3月29日～2013年3月29日间，矿区面积为X. XXXXkm^2 ，开采规模为3.6万立方米/年；2013年3月29日～2016年3月29日间，矿区面积为X. XXXXkm^2 ，开采规模为1.80万立方米/年；2016年7月29日～2019年2月28日间，矿区面积为X. XXXXkm^2 ，开采规模为1.80万立方米/年；2019年2月28日至今矿山停产。

5. 申请缩界依据

根据辽宁省相关政策以及抚顺市生态环境局水源监管科《关于核实中国石油抚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罗台山水厂用地选址是否位于大伙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复函》，1号点位在大伙房水源二

级保护区内。另外矿区范围内有三块林地扣除区。为了办理采矿许可证延续手续，同时避让出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及林地，对矿区范围进行调整，特此编制本开采方案。

二、评审意见

根据《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衔接过渡期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政务服务有关事项的公告》(辽宁省自然资源厅公告 2025 年第 27 号)相关要求，申报单位委托东北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方案》。编制单位营业执照有效，参与编写(设计)人员为勘查技术与工程、水工环等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并提供了相关职称证书。编制单位提交《方案》内容全面、清楚，附图和附件齐全，满足《方案》评审需求。

1. 《方案》编制目的

本次方案编制目的为办理采矿权延续和缩小开采区域。矿区面积由 X.XXXX 平方公里缩小到 X.XXXX 平方公里，开采标高为 +XXX.Xm 至 +XX.Xm (高程校核)；矿山生产规模仍为 1.8 万 t/a。

2. 矿产资源储量情况

2025 年 8 月份，矿业权人委托东北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编制《辽宁省抚顺市东洲区罗台山饮用天然矿泉水资源储量核实报告》，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通过评审备案，备案单位为抚顺市自然资源局，备案文号为抚自然资储备字[2025]003 号。储量核实允许开采量(涌水量的 80%)为 67m³/d (2.45 万 m³/a)，地下水允许开采量评价级别为 A 级；储量核实水质分析结果：偏硅酸

(34.32mg/L)、锶(0.4036mg/L)达到《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GB8537-2018)的界限指标。以生产规模1.80万m³/a为可开采资源量是有保证的，可以作为编制开采方案的依据。

3. 开采区域

本次申请开采区域面积X.XXXX平方公里。由XX个拐点圈定，开采标高为+XXX.Xm～+XX.Xm，开采区域拐点坐标详见《方案》。本次采矿权矿区范围不涉及不得开采矿产资源的地区，包括：港口、机场、国防工程设施圈定地区以内；重要工业区大型水利工程设施、城镇市政工程设施附近一定距离以内；铁路、重要公路两侧一定距离以内重要河流、堤坝两侧一定距离以内；国家划定的自然保护区、重要风景区，国家重点保护的不能移动的历史文物和名胜古迹所在地以及国家规定不得开采矿产资源的其他地区。采矿权矿区范围与国家确定的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I级和II级保护林地、天然林保护重点区域、基本草原、国际重要湿地、国家重要湿地、世界自然（自然与文化）遗产地、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范围不存在重叠情况。

4. 矿产资源开采

方案开采矿种为矿泉水，采用地下开采方式，设计采用地下机械抽水开采方式，管道运输。设计矿泉水井生产规模为1.8万m³/a。确定本方案服务年限为10年。

5.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

本矿床无共伴生矿产，不涉及综合利用指标。

6. 矿产资源“三率”指标

设计本矿泉水井开采量为 1.8 万 m³/a，其中灌装用水 1.1 万 m³/a，清洗及其它用水 0.7 万 m³/a，达到行业标准《矿产资源“三率”指标要求 第 15 部分：地热、矿泉水》(DZ/T0462.15-2024) 矿泉水利用率 ≥60% 要求。

三、存在问题及建议

1. 完善矿泉水动态监测方案，针对水位、水质和水温，以及保护区环境全要素监控。
2. 《方案》利用了矿泉水多年动态资料开展工作，后续还应强化一个水文年枯、平、丰水期完整观测年份动态监测。

四、审查结论

《方案》经初审、复审，业已修改补充完善，专家组一致认为已达到相关审查要求，同意《中国石油抚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罗台山矿泉水厂开采方案》：评审通过。

附件：中国石油抚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罗台山矿泉水厂开采方案专家签字表